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12 年 4 月 10 日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6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申万秋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201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陈武朝先生、郑光远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11年年度报告》及《独立董事 2011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1 年

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1年4月12日的《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4,045,433.1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1.86%;营业利润 20,609,729.87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21.18%;净利润 27,048,479.59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20.38%;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11,091.37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23.2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511,091.3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340,898.0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34,089.80 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共为 59,173,413.53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48,378,579.77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 55,396,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431,704 元。同时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396,3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9 股,共计 49,856,670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105,252,970 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基本健全、较为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合规、有效,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及资本市场监管要求的逐步提高,公司将进一步深化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不断发展和管理的需要。

《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1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做出修订,修订处

如下:

	原规则	修订后规则
修订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
	1 号院 8 号楼 6 层 605 号。	号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C座 1902室
修订	第十九条 公司于2010 年3 月17 日公开发	第十九条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7 日公开发行
	行社会公众股 1385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为	社会公众股 1385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为
	5539.6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股权结	5539.6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构如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 (周五) 9: 30 于清华科技园紫光国际交流中心会议中心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二日